

# 关于成立揭阳市创建广东省卫生城市 工作指挥部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09〕32号

榕城区政府，东山区、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管委会，市府直属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推动我市创建广东省卫生城市工作，确保创卫工作圆满成功，市人民政府决定：成立揭阳市创建广东省卫生城市工作指挥部。组成人员如下：

总指挥：陈奕威（市委副书记、市政府市长）

副总指挥：刘盛发（市委常委、市政府常务副市长）

林丽娇（市政府副市长）

成 员：王陈明（市政府秘书长）

林 敏（市政府副秘书长）

李文升（市委宣传部副部长）

李 健（市政府副秘书长、市发改局局长）

范林兵（市经济贸易局局长）

林润生（市教育局局长）

詹汉池（市财政局局长）

陈锦标（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局长）

林赛标（市建设局局长）

方 琪（市交通局局长）

郭斯良（市水利局局长）

郑慈透（市农业局局长）

- 李锡安（市文广新局局长）  
梁若云（市卫生局局长）  
林 曙（市环保局局长）  
林锦庭（市体育局局长）  
陈铁江（市公安局副局长）  
黄伟忠（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）  
陈桂茨（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）  
吴淑生（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局长）  
张 勇（市工商局局长）  
谢锐锋（市旅游局局长）  
林凯鹏（揭阳军分区后勤部部长）  
林奠明（市广播电视台台长）  
江 水（共青团揭阳市委书记）  
庄少琼（市妇联主席）  
许焕平（揭阳日报社社长）  
杨丽华（市总工会副主席）  
吴平河（榕城区政府区长）  
林雪令（东山区管委会主任）  
李 彬（揭阳经济开发试验区主任）

指挥部下设办公室（简称创卫办），办公室主任由市政府副秘书长林敏兼任，常务副主任由市卫生局局长梁若云兼任，成员从市卫生局、建设局、行政执法局、榕城区、东山区、揭阳试验区等单位抽调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二〇〇九年三月二十五日